

##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自愿性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与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宙邦”）共同出资设立荆门新宙邦电池材料有限公司（暂定，最终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，其中公司出资额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0%。

(二)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合作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批程序。

(三)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、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名称：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300736252008C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)

法定代表人：覃九三

住所：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沙坣同富裕工业区

注册资本：37,843.5368万元

经营范围：经营进出口业务（按深贸管登记字第2003-0939号文执行）。^铝电解电容器、锂离子二级电池专用电子化学材料的开发和产销（以上不含限制项目）；普通货运（凭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经营）；次磷酸（81504）、正磷酸（81501）、乙二醇甲醚（33569）、碳酸（二）甲酯（32157）、碳酸（二）乙酯（33608）、乙醇

[无水] (32061)、乙酸[含量>80%] (81601)、氢氧化钠 (82001)、甲醇 (32058)、2-丙醇(32064)、盐酸(81013)、氨溶液[10%<含氨≤35%] (82503)、正丁醇(33552)、硫酸 (81007)、乙腈 (32159)、三乙胺 (32168)、2-丁氧基乙醇 (61592)、N, N-二甲基甲酰胺 (33627) 的批发 (无自有储存, 租赁仓库) (凭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》经营)。

公司与新宙邦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: 荆门新宙邦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(暂定, 最终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)

2、注册地址拟定在合资项目建设用地内。

3、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:

合资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,000万元整, 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:

单位: 万元

股东	认缴出资额	股权比例
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8,000	80%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	2,000	20%
合计	10,000	100%

双方均为现金出资, 首期注资为各自出资的60%, 后期按项目建设进度进行出资。

4、经营范围: 锂电池材料及半导体化学品的生产、销售和服务 (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)。后期如需调整经营范围, 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。

### 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 (一) 设立合资公司

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, 其中, 新宙邦以现金出资8,000万元, 占注册资本的80%; 公司以现金出资2,000万元, 占注册资本的20%。首期注资为各自出资的60%, 后期按项目建设进度进行出资。

#### (二) 合资公司投资项目

合资公司规划建设年产2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及5万吨半导体化学品 (脱模

剂3万吨/年、Cu酸1.3万吨/年、蚀刻液2000吨/年、H2O2 4000吨/年），预计投资3.5亿元（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.8亿元，流动资金7000万元）；项目分两期实施，其中一期建设1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及2万吨半导体化学品（预计投资2.5亿元，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亿元，流动资金5000万元），二期1万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及3万吨半导体化学品视市场情况启动建设。

## 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对外投资的目的

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及半导体产业的大力支持，新能源汽车和半导体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。同时国家已将储能与分布式能源、新能源汽车等列入“十三五”百大工程，预计未来会进一步扩大对本项目产品需求。

新宙邦目前国内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及半导体化学品行业龙头企业，具有先进的生产技术及成熟的运营经验。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锂电池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，现已成为国内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主流供应商，并且在荆门已投资建设大型的动力电池生产基地。

公司完成本次投资将产生如下积极作用：

第一，可实现公司原材料就近供应，降低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和运输成本。

第二，有利于共同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。

### （二）存在的风险

协议各方均具有履约能力，但是依然存在可能受到不可抗力的影响导致协议无法履行的情形。

### 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发展有积极的影响，对未来业绩的影响目前还不能确定，如本次投资对公司未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六、其他说明

目前，合作各方尚未签署投资协议。公司将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6 日